

证券代码：831080

证券简称：立思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

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委托）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厦门立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浙江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鸿兴路 477 号。另由浙江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陕西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地为陕西省西安市。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之规定，“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故本次拟新设立全资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浙江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陕西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 0 票。两项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设立事宜。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依托公司现有的技术、人才及资金等各方面积累的优势，在陕西西安高新区集贤产业园投资建设一座热力供应中心，填补该园区在集中供热方面的空白，覆盖园区内的用能企业和居民用热需求，同时公司也从该投资中获得相应的投资回报。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鸿兴路 477 号

经营范围：服务：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新能源技术、风力发电技术、光伏发电技术、节能技术、建筑智能化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	----------	------	-------	-----------

厦门立思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	货币	认缴	100%
--------------	------------	----	----	------

（二）设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1、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陕西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陕西省西安市

经营范围：开发：太阳能资源；开发、发电：新能源；安装：电力工程及设备、电力线路、发电设备、工业电气和仪表、供电设备、水暖设备；发电：光伏、天然气；销售：电力设备、电力物资、电能、仪器仪表；服务：供冷、供热、电力工程的技术培训、电力工程的技术指导、电力工程的技术咨询、电力工程管理咨询、电力能源项目咨询、电力设备调试及检修；热力、电力的生产、供应；热力工程设计、施工、安装、技术咨询服务（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的为准）

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方式	认缴/实缴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浙江思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货币	认缴	100%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暂未对外签订投资协议。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依托公司现有的技术、人才及资金等各方面积累的优势，在陕西西安高新区集贤产业园投资建设一座热力供应中心，填补该园区在集中供热方面的空白，覆盖园区内的用能企业和居民用热需求，同时公司也从该投资中获得相应的投资回报。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目前陕西西安高新区集贤产业园正处于大规模招商引资阶段，尽管公司拟投资建设的热力中心初期产能可满足目前园区已入驻企业的用热需求，但热力中心未来持续满负荷运转还有赖于入园企业的数量及质量，存在不确定性。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该项目总投资额预计 2 亿元，其中 30%为企业自有资金，70%为银行贷款，公司拥有相应的投资能力。同时，该项目在园区内具有唯一性，投产后供需稳定，并会随着入园企业数量的增加，产能需求也会逐步增加，具备良好的盈利能力。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的竞争力，从公司长期发展来看，将会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11 日